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榮民總醫院嘉義分院 函

412

臺中市大里區東榮路483號

受文者：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大里
仁愛醫院

地址：60090 嘉義市西區世賢路二段600號

承辦人：江惠娟

電話：05-2359630#1102

傳真：05-2369676

電子信箱：wewe751@hotmail.com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4月1日

發文字號：中總嘉教字第10518000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本院接受各醫院薦送具「教學醫院教學費用補助計畫」
訓練資格學員至本院代訓，請惠予公告並轉知各職類教
學承辦人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落實衛生福利部「教學醫院教學費用補助計畫」之聯合訓練機制，本院接受符合資格之受訓學員至本院進修代訓。
- 二、檢附本院之院際合作訓練執行細則，如有委託本院代訓受訓人員之意願，請事先與各聯絡窗口洽談訓練細則，並於送訓前一個月來文告知。

正本：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、李綜合醫療社團法人苑裡李綜合醫院、財團法人為恭紀念醫院、李綜合醫療社團法人大甲李綜合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、林新醫療社團法人林新醫院、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、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、中國醫藥大學北港附設醫院、澄清綜合醫院、澄清綜合醫院中港分院、衛生福利部彰化醫院、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、秀傳醫療財團法人彰濱秀傳紀念醫院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雲林分院、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斗六分院、戴德森醫療財團法人嘉義基督教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嘉義長庚紀念醫院、國軍高雄總醫院左營分院、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、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、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、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大里仁愛醫院、高雄市立小港醫院(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)、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中慈濟醫院、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大林慈濟醫院、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臺中醫院、天主教中華聖母修女會醫療財團

收 文

2015-04-06

法人天主教聖馬爾定醫院
副本：教學研究部

院長李世強

裝

訂

線

臺中榮民總醫院嘉義分院

「教學醫院教學費用補助計畫」院際合作聯合訓練執行細則

- 一、本院為執行衛生福利部「教學醫院教學費用補助計畫」(以下簡稱「本計畫」)收訓他院薦送符合本計畫訓練資格之學員，訂定本執行細則。
- 二、受訓人員應符合本計畫規定之受補助學員身份：
 - (一)西醫師：自領得醫師證書起四年內，且在衛生福利部公告各專科訓練容額內之醫師。
 - 1.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(以下簡稱PGY訓練)。
 - 2.專科醫師訓練。
 - (二)其他醫事人員：自領得各類醫事人員證書起四年內之其他醫事人員，包括護理師、護士、藥師、醫事放射師、醫事放射士、醫事檢驗師、醫事檢驗生、職能治療師、職能治療生、物理治療師、物理治療生、臨床心理師、呼吸治療師、營養師及其他符合醫療法第十條規定之人員。
- 三、申請、受理及報到作業：
 - (一)申請作業
 - 1.時間：應於訓練前一個月提出。
 - 2.程序：由擬委託送訓醫院以公函薦送，並檢附申請書及全部證件或影本，向本院申請。
 - (二)受理作業
 - 1.由本院相關科別審查資格，合於規定者，由各科部視實際訓練容量酌定是否收訓，但應符合衛生福利部規定之師生比例。
 - 2.未經本院函復通知其來院辦理報到前，不得提前到院訓練。
 - 3.代訓人員無須執登本院者，需由送訓醫院向當地衛生主管機關辦理報備。
 - (三)報到作業
 - 1.依本院同意函所載日期至本院受訓單位報到。
 - 2.繳交體檢報告(項目包含B肝抗體及抗原、C肝抗體及近一年胸部X光)。
 - 3.持進修人員報到單，至本院各相關單位完成報到手續。
- 四、代訓費用：
 - (一)西醫師類別：
 - 1.專科醫師：
 - (1)三個月以上者：每月3,000元。
 - (2)三個月(含)以內者：每月5,000元。
 - 2.次專科醫師：
 - (1)三個月以上者：每月5,000元。
 - (2)三個月(含)以內者：每月10,000元。
 - (二)醫事人員類別：
 - 1.藥師：每人每週3,000元。
 - 2.呼吸治療師：每人每日1,000元。
 - 3.醫事檢驗師：每人每月4,000元。
 - 4.營養師：每人每日500元。
 - 5.非上列醫事人員者(護理師、放射師、物理治療師、職能治療師、臨床心理師)，
 - (1)六個月以上者：每人每月3,000元。
 - (2)六個月(含)以內者：每週2,000元、每月5,000元。
- 五、受訓人員工作規範：
 - (一)待遇：除另有規定外，本院不支給任何待遇，膳宿自理。
 - (二)工作規範：原則上同本院各類醫事人員。
 - (三)考核：由本院各科部依計畫訂定之評核方式及標準進行考評。

六、結訓離院及證明發給：

進修期滿經考核成績及格者，發給訓練證明。未經核准之進修，不發給任何證明。

七、本細則經院長核定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簽奉核准後增刪或修訂之。

NO	職類	各職類 教學聯絡窗口	聯絡電話	E-mail	行政作業 聯絡窗口
1	西醫	內科部	羅雅陵小姐	分機 2520	yll626@vghtc.gov.tw
		外科部	李怡臻小姐	分機 2602	j737@vghtc.gov.tw
		急診室	石玉玲護理長	分機 5670	cyer@vghtc.gov.tw
		家醫科	胥美珍護理師	分機 2548	j455@vghtc.gov.tw
		精神科	侯宜君小姐	分機 6100	yichungs@gmail.com
2	護理	陳貞如護理長	分機 6470	cypsy3@vghtc.gov.tw	教學研究部 江惠娟辦事員 分機 1102
3	藥事	周蜀華藥師	分機 1801	cshua6@yahoo.com.tw	
4	醫事檢驗師	周淑玲醫檢師	分機 2720	sueling1220@gmail.com	
5	醫事放射	林鳳玲主任	分機 2821	flin @vghtc.gov.tw	
6	營養師	溫欣儀營養師	分機 1903	singyi @vghtc.gov.tw	
7	物理治療師	許姿雅物理治療師	分機 2801	ellyhsu@vghtc.gov.tw	
8	職能治療師	林滿莉職能治療師	分機 2803	manli623@vghtc.gov.tw	
9	臨床心理師	曾德耀臨床心理師	分機 6577	dytzeng@gmail.com	
10	呼吸治療師	邱琺雅呼吸治療師	分機 6030	rt@vghtc.gov.tw	